

长葛市河湖事务中心 2024年中心城区水面保洁项目合同履约 阶段验收报告

一、项目名称

长葛市河湖事务中心 2024 年中心城区水面保洁项目

二、项目范围

1、饮马河水面保洁面积 5000 平方米；2、东小洪河水面保洁面积 127260 平方米；3 东干渠城区段水面保洁面积 5000 平方米；4 机场河水面保洁面积 110420 平方米；5、引佛济清渠水面保洁面积 9000 平方米；6 小洪河和饮马河连通工程水面保洁面积 14030 平方米；7、东小洪河老河道水面保洁面积 11738 平方米；8、葛天大道排涝工程水面保洁面积 9160 平方米。

三、保洁标准及要求

按照我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方案，城区河道、湖泊等水面清洁，无漂浮垃圾、水草及其它杂物，可视范围内水面不得有单个面积在 0.05 平方米以上的垃圾、水草及其它杂物，水面无水葫芦、绿萍(藻)等影响景观的水生植物。

四、验收方案

按照长葛市河湖事务中心 2024 年中心城区水面保洁项目合同要求，为保证河道长效保洁质量，确保验收工作公平、公正，长葛市河湖事务中心成立了合同履约阶段验收小组，按照我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方案及长葛市河湖事务中心《长葛市中心城区河湖及湿地管理奖惩细则》要求，通过实地检查，并结合《长葛市河湖事务中心河湖网格化

管理问题台账》河湖问题处置完成情况，对长葛市志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在2024年中心城区水面保洁项目2025年5月份合同履行工作进行阶段验收。

五、验收结论

验收小组通过查看现场，查阅资料，听取汇报，经认真讨论一致认为：长葛市志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在2024年中心城区水面保洁项目2025年6月份实施中，服从河道管理单位安排，重点抓合同履行和执行情况，严格按合同条款执行，未发生合同纠纷、违约现象和安全问题，合同执行情况良好，河道保洁范围、保洁标准及要求符合合同约定要求，水面保洁质量等级合格，同意通过合同阶段验收。

验收小组成员签字：

陈
郑志远
王福亭
崔玉军
红

